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中证鹏元公告【2020】160号

中证鹏元关于终止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信用评级”的公告

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昌市政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0月发行了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”（以下简称“17洪政02”或“本期债券”），期限为5年，每年付息一次、到期一次还本，附第3年末公司赎回选择权、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证鹏元”）于2020年6月28日对公司及本期债券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，评级结果为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。

根据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发布的《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提前摘牌公告》，由于公司决定行使赎回选择权，公司在2020年10月26日兑付本期债券剩余全额本金及相应利息。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本期债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。

根据《证券资信评级机构执业行为准则》第二十九条等相关法规的规定，经中证鹏元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审议，决定终止对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，原评级有效期截至2020年11月12日止，上述评级将不再更新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三日

